附件1

农村公路日常养护作业内容

|  |  |
| --- | --- |
| 工程部位 | 作业内容 |
| **路基** | 1.修整路肩、边坡，路肩草木，清楚杂草；  2.疏通边沟、截水沟、集水井、泄水槽等排水设施；  3.清除季节性产生的落叶、积雪、流冰、尘沙等。 |
| **路面** | 1.清出路面泥土、杂物；  2.清除路面积水、积雪、积沙；  3.水泥混凝土路面日常清缝；  4.清除路面散落物、落石。 |
| **桥梁、涵洞、隧道** | 1.清除污泥、积雪、积冰、杂物；  2.疏通桥涵堵塞物；  3.清扫隧道口及路面；  4.清除洞内积水、积雪、积水。 |
| **交通安全及附属设施** | 1.清洁和检修标志标牌、警示桩（墩）、道口桩、凸面反光镜、里程碑、百米桩等设施；  2.巡查道口桩、警示桩（墩）、减速带、里程碑、百米桩、波形护栏等的缺失。 |

附件2

黑水县农村公路养护考核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笫一条** 为进一步加强农村公路管理养护，推动落实农村公路管理养护工作责任，完善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提高管理养护资金使用效益，构建农村公路可持续发展长效机制，切实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四川省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川办发〔2020〕70号）、《阿坝州全面推行农村公路“路长制”建设的实施意见》《阿坝州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实施方案》，制定本办法。

**笫二条** 考核工作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原则。

**笫三条** 考核对象为黑水公路管理分局、黑水县各乡（镇）人民政府、养护企业。考核范围为纳入2021年农村公路基础数据库里程统计内黑水县辖区内的县道、乡道和村道及其附属设施。

**第四条** 考核工作在县政府统一领导下，由县交通运输局、县财政局联合组织实施。考核按每半年考核一次。

**笫五条** 考核评分按照百分制，满分为100分。

第二章考评内容

**第六条** 组织和管养能力建设（22分）。

**（一）工作机制。**落实县级路长制工作要求，定期开展“路长制”工作。建立健全农村公路管理养护机构，成立乡（镇）交通管理站，监管员、护路员责任明确，落实到具体人员和具体管养范围，相关工作记录完善，落实县级农村公路管理养护资金补贴政策。组织开展农村公路管理养护绩效考核。

**（二）管养能力。**县人民政府负责政策制定和资金筹措。县交通运输局负责辖区内县道的养护，指导乡（镇）、村农村公路日常管理养护工作，对各乡（镇）人民政府、村民委员会日常养护管理进行监督。乡（镇）人民政府负责乡道日常养护工作的实施，制定日常养护实施方案，组织日常养护检查、验收、按要求对资料进行归档，编制日常养护年度计划执行报告。村民委员会负责村道的日常养护工作的实施，在乡（镇）人民政府的监督下按要求对村道进行日常巡查和养护管理，广泛发动群众参与农村公路管养，加强路产路权保护等。

**第七条** 资金投入和使用（12分）。

**（一）资金落实。**农村公路管理养护资金补助政策实现所辖县、乡、村全覆盖，并足额落实到位。

**（二）资金使用。**严格执行公路公路日常养护，公路日常养护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农村公路日常养护资金按照全年2次考核结果兑现，根据考核结果，按考核分值比例进行支付。

**（三）资金监管。**县财政局、县交通运输局落实资金监管，县审计局加强农村公路养护资金的跟踪审计，确保农村公路日常养护资金安全和使用规范。并按照规定及时公开，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

**第八条** 工作开展情况及成效 （66分）。

**（一）日常养护。**

1.制定全年养护计划，落实养护责任；

2.保持路容路貌好，路面整洁，路肩整洁，排水设施畅通，桥头伸缩缝完好，安全防护设施完善，线性流畅，各种标志醒目、齐全、无缺损；

3.做好公路巡查，发现侵占路产路权问题及时上报；

4.及时清理路面积雪，开展冰雪路段管治;

5.加强雨季巡查，防范地质灾害发生，清除水沟杂草；

6.做好雨季抢险预案，并组织应急抢修;

7.对公路病害进行整修、对破损的桥涵进行修复；

**（二）安全管理。**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人员、职责落实到位，日常工作记录完善。

**（三）群众满意度。**加强农村公路管理养护政策宣传，畅通信访投诉渠道，及时解决群众反馈问题，持续提升群众满意度。

**第九条** 加分项（5分）。

具体包括：考核当年获评“四好农村路”示范乡镇的，辖区内村获评“四好农村路”示范村的。

第三章 考核方式和程序

**第十条** 通过查阅资料、实地抽查等方式，对组织和管养能力建设、工作开展及成效等情况进行考核。

**第十一条** 考核总分在95分（含95分）以上的为优；得分在75分（含75分）以上至95分为良；得分在60分（含60分）以上至75分为合格；60分以下为不合格。

第四章 结果运用

**第十二条** 根据履职情况，农村公路管理养护考核结果为优的，全额拨付养护资金；考核结果为良的，按50%拨付养护资金；考核结果为合格的，按30%拨付养护资金；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不予拨付养护资金。严格落实考核“红黑榜”制度，对每次考核前三名纳入“红榜”，进行全县通报表扬；对考核后三名纳入“黑榜”，并由联系乡镇县级领导督促限期整改，切实落实各级“路长制”责任，对整改不彻底的纳入年底目标考核进行扣分。

第五章 附则

**第十三条** 本办法由县交通运输局负责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附件3

黑水县农村公路管理养护绩效考核细则评分表

乡镇、企业： 考核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考核指标 | | 考核内容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评定方式 | 扣分 | 得分 |
| 组织和管养能力建设（22分） | 工作机制 | 全面落实县级农村公路管理养护资金补贴政策 | 3 | 1.按照规定落实农村公路管理养护资金补贴政策和资金补贴及时足额到位的得分。否则不得分 | 查看资金支付凭证 |  |  |
| 路长制体系完善，管养机构健全，按照规定开展工作，及时协调处理问题，信息化运用程度高，管理效果好。 | 10 | 1.落实本级路长制工作要求，2.建立管理养护机构，成立乡镇交通管理站，责任明确，落实到具体人员，工作记录完善，3.资料档案齐全、规范。满足上述指标得分，否则有一项扣4分。 | 查看资料、现场检查 |  |  |
| 建立考核管理养护考核机制，定期开展考核，落实奖惩措施 | 4 | 1.制定考核办法，2.定期开展考核，3.考核结果落实。满足上述指标得分，否则有一项扣2分。 | 查看资料、 |  |  |
| 管养能力 | 强化管养技术培训、加强路产路权保护、通过开发公益性岗位、家庭承包、分段承包、以工代赈等方式,广泛发动本地群众参与农村公路菅养。 | 5 | 1．制定养护方案，并一年不少一次管养政策和技能培训，2.路产路权管理未出现严重影响的，3.本级群众参与管养的人数不少于10人  满足上述指标得分，否则有一项扣2分。 | 查看资料、现场检查 |  |  |
| 资金投入和使用（12分） | 资金落实 | 落实上级管养资金政策 | 6 | 日常养护资金足额落实到位，否则不得分 | 查看支付名单和凭证 |  |  |
| 资金使用 | 规范使用养护资金，严禁挤占挪用。 | 4 | 1.不存在养护资金挪用情况，2.不存在少发，不及时兑现情况，存在一项扣2分 | 查看资料 |  |  |
| 资金监管 | 加强养护资金绩效评价和审计监督。并按照规定及时公开,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 | 2 | 1.每年开展评价和审计监督，2.按照规定及时公开养护资金使用情况，有一项不满足的扣2分 | 查看资料、现场检查 |  |  |
| 工作开展情况及成效（66分） | 日常养护 | 按照规定开展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列养率达100% | 30 | 1.依据年报统计本辖区的农村公路列养率达100%，得4分，  2.未保持路面干净、清洁无杂物，疏通边沟排水，清理堵塞水沟、涵洞；未制定全年养护计划，落实养护责任；未搞好公路巡查，发现侵占路产路权问题及时上报；未及时清理路面积雪，开展冰雪路段管治；未加强雨季巡查，防范地质灾害发生，清除水沟杂草；未做好雨季抢险预案，并组织应急抢修。未对公路病害进行整修、对破损的桥涵进行修复，出现一处扣4分。 | 查看资料、现场检查 |  |  |
| 安全管理 |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日常工作记录完善,新改建农村公路严格执行“三同时”受损安防设施及时修复。 | 26 | 1.制度完善、职责明确、人员到位，工作记录完善得6分，2.现场抽查道路均严格执行“三同时"或受损安防设施均及时修复的,得20分，每发现存在未严格执行“三同时”、受损安防设施未及时修复的，每有1处扣2分，扣完为止 | 查看资料、现场检查 |  |  |
| 群众满意度 | 加强农村公路管理养护政策宣传,畅通群众投诉渠道，及时解决群众反馈问题，社会群众对农村公路管理养护工作满意度高。 | 10 | 县级及以上单位收到社会群众关于农村公路管理养护方面的信访投诉的,经查实后,每有l个投诉扣1分，扣完为止。 | 已收到的信访投诉为依据 |  |  |
| 加分项 | 示范创建 | | 5 | 考核当年评定为"四好农村路"示范乡镇的,加3分:乡镇辖区内评定为示范村的，加2分。最多加5分。 | 以命名文件为依据 |  |  |
| 合计（不含加分项） | | | 100 | | |  |  |

考核单位及人员：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  |
| --- |
| 黑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9月15日印发 |

（共印96份）